

晶片金融卡網路收款服務申請書兼約定書

立約定書人（下稱立約人）茲向第一商業銀行（下稱貴行）申請下列勾選之服務項目，願遵守本申請書兼約定書之約定，並聲明如下【請務必勾選】：

- 已於簽訂本申請書兼約定書時，詳細審閱其全部內容。
 已於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事先攜回本申請書及約定書並已審閱其全部內容。（審閱期至少五日）

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負責人		聯絡人	
	公司地址		聯絡電話	
	聯絡人 email		傳真電話	

- 申請繳費網 註銷繳費網
 重設繳費網特店專區密碼 變更資料：

特店簡稱		繳費標題	
第一銀行 入帳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實體帳號	（務必勾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銷帳百分百存戶編號：建檔編號 + 銷帳編號 11 碼		
	<input type="checkbox"/> 銷帳百分百存戶編號：建檔編號 + 銷帳編號 9 碼		
繳費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實體商店增加金融卡繳費（配發讀卡機 台）		
	<input type="checkbox"/> 繳款人使用「繳費網」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網站增設 URL 連結至「繳費網」		
	<input type="checkbox"/> 網站結帳程序與「繳費網」介接，傳遞交易訊息並接收交易結果。		
開店平台 合作專案	<input type="checkbox"/> 中華黃頁 <input type="checkbox"/> 文筆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申請第 e 帳房 註銷第 e 帳房 重設第 e 帳房管理人員密碼
 變更資料：_____（下列欄位若有 * 則為必填）

*第一銀行 入帳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銷帳百分百存戶編號：建檔編號 + 銷帳編號 11 碼 <input type="checkbox"/> 銷帳百分百存戶編號：建檔編號 + 銷帳編號 9 碼	（請務必勾選一項）
管理人員登入名稱	（若未自訂，系統預設為 manager）	
*管理人員 email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繳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 ATM <input type="checkbox"/> 列印帳單(ATM) <input type="checkbox"/> 列印帳單(超商) <input type="checkbox"/> 列印帳單(臨櫃)	
超商通路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7-11 <input type="checkbox"/> 全家 <input type="checkbox"/> 萊爾富 <input type="checkbox"/> OK	*銷帳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訂 <input type="checkbox"/> 系統自動產生
超商手續費 及帳單級距	手續費 <input type="checkbox"/> 內含 <input type="checkbox"/> 外加	帳單金額級距 <input type="checkbox"/> 2 萬(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2-4 萬 <input type="checkbox"/> 4-6 萬
	1. 以上手續費及帳單級距請依便利超商契約書勾選，如申請複合級距，應勾選 所有申請委託之級距 。 2. 本項目為申請透過第 e 帳房產製便利超商條碼，完整便利超商代收服務仍須先向營運業務處申請。	

參、約定事項

立約定書人（以下稱立約人）向 貴行申請上述業務，同意依下列各條款辦理：

- 一、繳款人存入帳戶之款項，如因不可歸責於 貴行之事由致生爭議時，由立約人負責，與 貴行無涉。
- 二、立約人對使用本項服務致第三人發生損失，如因不可歸責於 貴行之事由而發生錯誤時，由立約人自行負責，惟 貴行應提供合法之必要協助。
- 三、繳款人利用自動化設備繳納款項所發生之費用由繳款人自行負擔（與 貴行另有約定者除外）。
- 四、如 貴行因電腦系統故障或其它不可抗力之事由，致無法及時銷帳時， 貴行得順延至電腦系統

恢復運作或不可抗力因素排除後之次一營業日，立即補辦入帳作業。

五、立約人同意其入帳帳號／銷帳百分百建檔編號日後有轉籍或結清等情事，同意 貴行毋須通知立約人即得終止本項服務。

六、除本約定書另有約定者外，任何一方均得隨時終止本項服務，並於終止前十日以書面通知對方。

七、立約人向 貴行申請「繳費網」業務，繳款人如透過 貴行繳費網完成轉帳繳款事宜，由 貴行蒐集繳款人資料後，提供「特店專區(特店代碼/密碼)」供立約人用以核銷帳務；存入款項如有誤入帳情事， 貴行得辦理沖正。

八、立約人向 貴行申請「第 e 帳房」業務，依下列約定辦理：

1. 立約人申請使用第 e 帳房服務，需先與 貴行完成「銷帳百分百代收服務業務約定書」簽約程序，如另委託 貴行透過便利超商管道代收款項時，須簽訂「便利超商代收款項契約書」或其他相關文件。
2. 立約人應提供電子郵件信箱予 貴行，並同意 貴行於立約人提出申請或重設密碼時，直接由電子信箱發送帳號、密碼至立約人提供之信箱。立約人對於 貴行提供密碼或相關文件，應負保管責任，若因立約人所提供之電子郵件信箱錯誤或未盡保管責任使該信箱遭他人查閱而致損害時，應由立約人自行負責。密碼之有效期限一個月，逾期尚未啟用導致無法連線時，立約人應向 貴行申請重設第 e 帳房管理人員密碼，並於有效期限內變更密碼初值。
3. 立約人同意依本項服務自行印製繳費單，並由繳款人持繳款單至 貴行或申請之代收管道繳款。
4. 立約人同意由系統核銷代收資料後於次一營業日查詢或下載。

九、本約定事項之準據法為中華民國法律。

十、本約定事項有關內容發生爭訟時，立約人同意以臺灣_____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一、本約定事項未載事宜，悉按照有關法令辦理。

立約定書人：

負責人：

(負責人親簽並簽蓋立約定書人入帳帳戶原留印鑑)

核對親簽	
------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營業單位代號、名稱：

(腰形單位章)

核對原留印鑑	經辦	主管
	分機：	
本用紙需列印於正反面，若列印於兩張需於加蓋騎縫章(立約定書人入帳帳戶原留印鑑) 正本營業單位留存，正反面影本加蓋腰形章送數位銀行處數位通路部。		

以下由數位銀行處填列

晶片金融卡網路收款特店代號	C-□□□□□□□□□□-□	上線日期	年 月 日	密碼核發日期	年 月 日
第 e 帳房業者代號	□□□□□□□□□□	管理人員密碼核發日期	年 月 日		

經辦	副理	經理